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

梅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省乡村振兴战略 专项资金项目终止的公示

根据项目管理相关规定,我局拟对“南方无花果全年可采收种植技术攻关”、“梅州市生态循环农业在茶园的应用与推广示范”和“雁山湖综合实践教育营地自然科普园的建设”项目予以终止。现将项目相关情况(见附件)予以公示,公示时间为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7日(7个工作日)。

任何单位或个人如对拟终止项目有异议,可于公示期及公示结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复核申请,复核申请应明确复核的内容及理由。属单位提出申请复核的,应加盖单位公章,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;属个人提出申请复核的,应签署真实姓名,注明联系方式。凡未按上述要求提出申请的,将不予受理。

联系科室: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科

电话:0753—2390633

地址:梅州市梅江区梅龙西路3号梅州市科学技术局

邮编:514021

附件:拟终止项目信息表



附件：

拟终止项目信息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承担单位	项目负责人	处理意见
1	南方无花果全年可采收种植技术攻关 (项目编号: 2021A0304017)	梅州市客家一品百果园生态农 业发展有限公司	严志刚	项目终止
2	梅州市生态循环农业在茶园的应用与 推广示范(项目编号: 2021A0304015)	广东万斛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	侯春梅	项目终止
3	雁山湖综合实践教育营地自然科普园 的建设(项目编号: 2021A0302003)	梅州市雁山湖实践教育文化发 展有限公司	丘佳霖	项目终止